

2023 年度
三明市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司法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政府立法工作，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指导、监督全市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指导和监督行政执法，承担市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诉讼，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三)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四)承担社区矫正组织、指导、管理，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五)承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公证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

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六)承办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考务等工作。

(七)根据法律的规定和当事人的申请，按照法定的程序证明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实的真实性、合法性的非诉讼活动。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司法局部门包括 1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司法局	行政单位	49
三明市至诚公证处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8
三明市天鸿公证处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1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三明市司法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落实“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部署和“抓重大项目、促高质量发展”行动，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落实，取得较好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以示范创建为抓手，积极推进法治三明建设

1. 法治建设工作责任进一步压实。研究部署 2023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2024 年立法计划。开展“一规划两纲要”中期评估，进一步推动法治建设责任落实，在全省率先制定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行进一步细化和分解，增强法治建设工作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2. 法治政府示范创建进一步推进。以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抓手，持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大特色亮点培育力度，进一步发掘培育、总结提升法治政府建设经验、成果。省委依法治省办已将三明市向中央依法治国办正式推荐申报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完善生态法治体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典型经验做法被中央依法治国办通报表扬，向全国推广，得到省委领导批示肯定。

3. 依法行政能力水平进一步提高。在全省率先开展“综合查一次”改革试点，全市已组织 130 个部门在农药经营企业、娱乐场所、渣土运输企业等 11 个领域开展“综合查一次”检查，累计有效减少检查次数 5376 次，该做法被省里作为典型经验在全省推广，并将其应用到正在建设的全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在全省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案件评查中，我市平均得分位列全省第三。规范行政执法“四抓四促”工作机制得到省司法厅厅长的批示肯定，并在全省推广。

全市行政复议合法率 100%、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率 100%，行政诉讼败诉率 12.5%、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97.67%，居全省前列。《准确适用“首违不罚”让执法兼具力度和温度》《规范环境执法自由裁量权守护宜居宜业的生态环境》两个典型案例入选福建省优化营商环境十大行政复议案例。

（二）以平安建设为基础，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1.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进一步提升。扎实开展“人民调解护人民、基层再现新枫桥”专项活动，组织全市各级调委会和调解员结合“居民夜谈会”“百姓评理之家”、物业纠纷调解等机制，创新“调解+赋强公证”，全力排查、梳理、化解、稳控矛盾纠纷。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出一批富有三明特色的“枫桥”品牌，“侨乡枫桥”被中央政法委作为“枫桥式工作法”的先进典型进行表扬，“边界枫桥”“乡贤枫桥”“基点枫桥”被省委政法委作为“枫桥式工作法”的先进典型进行表扬。建宁县闽赣边界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获评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三明市司法局获评“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2. 重点人群教育管理进一步稳控。建立矫务督察机制，围绕重点时段开展矫务督察，推动检察院巡回检察反馈问题专项整治。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化“一县一品牌”培育，全市建立培育沙县区“赋能起航”培训教育基地、尤溪县“活水济航”公益活动基地等 11 个品牌项目。积极推进“智慧矫

正”建设，明溪、清流、泰宁等已完成建设任务，待司法部检查验收。开展安置帮教“强弱项、建机制”专项活动，落实对刑满释放人员“四谈五访”制度，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

3. 基层基础建设水平进一步夯实。持续开展“司法所建设质量提升年”活动，常态化开展司法所“查问题、补短板”活动，推动基层司法所业务用房升级改造。全市现有 13653 名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 6451 名，组织开展 244 次培训，参与人民调解 9576 次、法治宣传活动 5664 人次。全市现有人民监督员 54 人，参与办案监督活动 327 次，无瑕疵案件。认真开展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全市现有人民陪审员 955 人。

（三）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推动法律服务优化升级

1. “148” 法律服务品牌进一步打响。积极开展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中期评估”，全市已建立 1 个市级、11 个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41 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1942 个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的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综合性法律服务，尤溪县坂面镇坂面村建立全市首个村级公共法律服务示范站。全年全市共办理律师服务 1.2 万多件、公证服务 9928 件、司法鉴定服务 6463 件、法律援助 5683 件，提供法律咨询 9257 人次。深入推进“减证便民”，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优

化审批环节，行政许可事项全流程网办占比 97.62%，审批服务累计减少审批时间 96.11%，办事好评率 100%。在三明医学职业科技学院设立省级“法考基地”，顺利举办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三明考点），全年共发放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130 本。

2.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进一步深化。扎实开展“八五”普法中期评估，顺利通过省级“八五”普法中期评估。落实“三交”普法工作机制，对 50 个市直单位制定普法责任清单。将宪法、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列入 2013 年三明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普法责任清单。在重要时间节点，组织推动“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开展“法律七进”活动 1100 多场次。积极开展“12.4”宪法宣传周，围绕“法治助力海峡两岸（三明）乡村融合发展”“法治护航小吃助力乡村振兴”举办大型主题法治宣传活动。“蒲公英”普法荣获三明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宁化县巾帼“蒲公英”普法志愿服务队被评为福建省第三届新时代巾帼志愿服务工作“十大最美组织”。加强新媒体普法力度，刊发 3000 余篇法治宣传信息。

3. 法律服务行业监管进一步严明。召开第八次律师代表大会，顺利完成市律师协会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市律师协会领导班子。制定《三明市公职律师管理实施办法》，加强公职律师队伍建设，公职律师同比增长 24.04%。按期开展法

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年度考核，通过自查、定期检查、交叉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方式开展法律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检查，推动法律服务行业规范化建设。

（四）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不断打造过硬干部队伍

1. 主题教育进一步走深走实。坚持高标准要求，在谋划推动上下功夫，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组建5个工作组，确保主题教育有序有力开展。坚持分类施策，在真学细悟上下功夫，抓牢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局班子成员带头讲好主题教育专题党课，先后安排6次原文学习、22集视频辅导，3次研讨交流。坚持问题导向，在深研真改上下功夫，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大兴调查研究，局处级以上领导共深入基层32人次，召开座谈会35场次，走访基层群众423人次，推动8个检视问题整改整治，着力解难题、促发展，办实事、解民忧。

2. 党建引领能力进一步优化。认真履行党建主体责任，局党组书记带头强责，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积极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开展支部评星定级，推评五星级党支部2个，四星级党支部3个，1名支部书记被授予“十佳党支部书记”，新发展党员3名。持续深化律师党建，永安律师事务所联合党支部在全国中小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福建枫桦律师事务所被全国妇女联合会授予“全国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3. 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强化。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不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常态化开展“一学三比”大练兵大比武活动，每月开展一期“三明司法行政讲坛·青年说”，继续举办全市司法行政干部培训班，不断提高司法行政干部队伍素质。加强宣传阵地管理，坚持“一会一报”和新闻信息“三审”制度，建立健全网络舆情工作机制。我局获评市委、市政府 2022 年度绩效优秀单位、平安先进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22.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03.12
五、事业收入	361.6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8.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1.6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13.17	本年支出合计	1864.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58.1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7.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327.26
总计	2250.42	总计	2250.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13.17	1622.63	0.00	361.67	0.00	0.00	28.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3.14	1392.36	0.00	0.00	0.00	0.00	0.78
20406	司法	1393.14	1392.36	0.00	0.00	0.00	0.00	0.78
2040601	行政运行	1223.08	1222.31	0.00	0.00	0.00	0.00	0.78
2040606	律师管理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6	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6.69	15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8	18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16	17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7	1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39	5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9.77	0.00	0.00	361.67	0.00	0.00	28.1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9.77	0.00	0.00	361.67	0.00	0.00	28.1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9.77	0.00	0.00	361.67	0.00	0.00	2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64.99	1648.93	216.0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3.12	1087.07	216.06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303.12	1087.07	216.06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3.07	1087.07	46.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1.50	0.00	11.5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6	0.00	1.86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6.69	0.00	156.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8	188.6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16	172.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7	114.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39	57.3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1.60	331.6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1.60	331.6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1.60	331.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22.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03.12	1303.12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8	188.68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22.63	本年支出合计	1533.39	1533.3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7.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6.49	326.49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7.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859.88	总计	1859.88	1859.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33.39	1317.34	216.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	1.22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3.12	1087.07	216.06
20406	司法	1303.12	1087.07	216.06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3.07	1087.07	46.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1.50	0.00	11.5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6	0.00	1.8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6.69	0.00	156.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8	188.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16	172.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7	114.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39	57.39	0.00
20808	抚恤	16.52	16.5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52	16.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7	40.3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7	40.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3.37	30201	办公费	2.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8.38	30202	印刷费	2.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18.1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1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77	30206	电费	7.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39	30207	邮电费	0.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3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5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95	30215	会议费	0.4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3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8.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5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			
人员经费合计		1240.00	公用经费合计					7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1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1
3. 公务接待费	6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三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250.42 万元，支出总计 2250.4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1.29 万元，增长 1.41%，主要是人员经费开支略有增加。公证业务量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2013.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3.52 万元，增长 4.3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22.6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61.67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8.87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1864.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60 万元，下降 3.0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48.9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352.67 万

元，公用支出 296.26 万元。

2. 项目支出 216.0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59.88 万元，支出总计 1859.88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5.19 万元，下降 0.28%，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缩三公经费等开支。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33.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81 万元，下降 3.69%，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支出 1.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驻村干部生活补贴与工作经费与上年一致。

(二) 2040601-行政运行支出 1133.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5.41 万元，下降 14.06%。主要原因是创建节约型机关，严格把控三公经费开支。

(三) 2040606-律师管理支出 11.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该项目没有单独分类，合并到 2040601 中下拨。

(四)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支出 1.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该项目没有单独分类，合并到 2040601 中下拨。

(五)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支出 156.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85 万元，增长 20.68%。主要原因是建设法考教育基地开支 31 万。

(六)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114.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02 万元，增长 64.54%。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略有提高，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七)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57.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1 万元，增长 64.54%。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略有提高，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八)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16.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今年有一退休同志死亡。

(九)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40.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9 万元，增长 15.74%。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略有提高，医保缴费增加。

(十)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支出 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该项目。

(十一) 2013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该项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7.3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40.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77.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39%；较上年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99%。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基本一致，增加部分为公务接待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出国（境）活

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3%；较上年减少 0.43 万元，下降 20.0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本部门无购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3%；较上年减少 0.43 万元，下降 20.09%。主要是市本级有一辆车处于闲置状态，即将报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9.92%；较上年增加 0.46 万元，增长 23.83%。主要是创建全国法治政府，中央及省里督导检查次数增加。累计接待 25 批次、127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司法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4.3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

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34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26.97 万元，下降了 25.8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公用经费开支，严格把控出差、会议、培训接待等开支。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6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4.6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

含车辆) 0 台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司法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司法局	
项目概况			222-专项业务费					
主要成效			一是法治建设责任进一步落实。市委依法治市办探索建立法治督察员制度，公开选聘 20 名法治督察员。二是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强化地方立法工作，编制市政府 2023 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全市行政诉讼败诉率 11.79%，低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三是平安建设基础进一步夯实。在全市范围开展“人民调解护人民、基层再现新枫桥”专项活动。全市共调解矛盾纠纷 27127 件，调解成功率 99.5%。社区矫正对象保持“零”重新犯罪，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0.063%，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四是法律服务品牌进一步彰显。做实做深“148”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建设，开展“法援惠民生”系列活动，重点创建“法润童心”“沙县小吃 148”“公共法律服务进校园——校园法治驿站”等。持续推进行政服务标准化，优化审批环节，行政许可事项全流程网办占比 97.62%，办事好评率 100%，6 个高频事项列为“全国跨省通办”。五是普法依法治理进一步拓展。开展民法典宣传月，采用“蒲公英+N”多元普法方式，举办各类宣传活动 300 多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3	104.3	65.92	10	63.2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3	104.3	65.92	—	63.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扎实推进“法治三明”建设，做好法治政府、立法、行政复议与应诉、规范性文件审查等工作。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扫黑除恶，助力“平安三明”建设；推动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等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提升服务能力。				一是法治建设责任进一步落实。市委依法治市办探索建立法治督察员制度，公开选聘 20 名法治督察员。二是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强化地方立法工作，编制市政府 2023 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全市行政诉讼败诉率 11.79%，低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三是平安建设基础进一步夯实。在全市范围开展“人民调解护人民、基层再现新枫桥”专项活动。全市共调解矛盾纠纷 27127 件，调解成功率 99.5%。社区矫正对象保持“零”重新犯罪，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0.063%，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四是法律服务品牌进一步彰显。做实做深“148”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建设，开展“法援惠民生”系列活动，重点创建“法润童心”“沙县小吃 148”“公共法律服务进校园——校园法治驿站”等。持续推进行政服务标准化，优化审批环节，行政许可事项全流程网办占比 97.62%，办事好评率 100%，6 个高频事项列为“全国跨省通办”。五是普法依法治理进一步拓展。开展民法典宣传月，采用“蒲公英+N”多元普法方式，举办各类宣传活动 300 多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完成率	≥100%	100	1	1	已完成
			安置帮教办工作经费	≥100%	100	1	1	已完成
			96148 工作经费	≥100%	100	1	1	已完成
			法律援助中心经费	≥100%	100	2	2	已完成

			社区矫正专项经费	≥100%	100	2	2	已完成			
			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经费	≥100%	100	1	1	已完成			
			普法依法治市经费	≥100%	100	2	2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100 万元	148. 19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重新犯罪率	≤3%	0. 074	10	10	已完成			
			法律援助案件投诉率	≤0. 3%	0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0%	100	10	1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70 件	78	10	10	已完成			
			社区矫正机构业务骨干培训	≥1 期	1	10	10	已完成			
			法治宣传活动	≥8 场	8	10	1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批准率	≥90%	100	5	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5	已完成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